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第 1—2 页
二、附件	第 3—12 页
（一）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第 3 页
（二）验资事项说明	第 4—5 页
（三）银行进账单和询证函复印件	第 6—8 页
（四）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9 页
（五）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0 页
（六）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第 11 页
（七）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第 12 页

验资报告

天健验〔2025〕157号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2025年6月20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出资者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2,080,000.00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262,080,000.00元。根据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第十四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12号）同意注册，贵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2,051,282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17元，可募集资金总额为197,756,409.94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25年6月20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2,051,282股，应募集资金总额197,756,409.94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5,054,960.5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2,701,449.43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叁仟贰佰零伍万壹仟贰佰捌拾贰元（¥32,051,282.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60,650,167.43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2,080,000.00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262,080,000.00元，已经本所审验，并由本所于2022年

10月12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530号）。截至2025年6月20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4,131,282.00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294,131,282.00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出资者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2. 验资事项说明
3. 银行进账单和询证函复印件
4.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5.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6.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7. 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 本总额比 例 (%)	金额	占注册资 本总额比 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境内法人持股			32,051,282.00	10.90			32,051,282.00	10.9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50.00	0.00	450.00	0.00	450.00	0.00	450.00	0.00
小 计	450.00	0.00	32,051,732.00	10.90	450.00	0.00	32,051,732.00	10.9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262,079,550.00	100.00	262,079,550.00	89.10	262,079,550.00	100.00	262,079,550.00	89.10
小 计	262,079,550.00	100.00	262,079,550.00	89.10	262,079,550.00	100.00	262,079,550.00	89.10
合 计	262,080,000.00	100.00	294,131,282.00	100.00	262,080,000.00	100.00	294,131,282.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批准，由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乐清市电力实业有限总公司、嵊州市光宇实业有限公司、宁海县雁苍山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台州宏兴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张兴祥、卢旭日、朱峰、沈民干、叶光雷、章初阳、郑采莲和何镇浩共同发起设立，于 2001 年 12 月 29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34527928F 的营业执照。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2,080,000.00 元，折股份总数 262,08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45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00.0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262,079,55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00%。根据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决议，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051,282.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4,131,282.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12 号）同意注册，贵公司通过向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增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2,051,282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1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97,756,409.94 元。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4,131,282.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股份总数 294,131,282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32,051,732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9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262,079,550 股，占股份总数的 89.10%。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

的净额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向浙江三变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2,051,282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6.17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 197,756,409.94 元。坐扣联席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费（不含增值税）2,206,127.72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95,550,282.22 元，已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汇入贵公司在中国银行三门县支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380586184247 的人民币账户内。

另扣除保荐费、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证券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848,832.79 元后，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92,701,449.43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32,051,28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60,650,167.43 元。贵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以第 183 号记账凭证入账。连同本次发行股票前贵公司原有实收股本 262,080,000.00 元，本次发行后贵公司累计实收股本 294,131,282.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2,051,732.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0.9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2,079,55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89.10%。

四、其他事项

此外，我们注意到，贵公司申报发行费用总额为 5,054,960.51 元，实际发生发行费用总额为 5,054,960.51 元，其中承销及保荐费 3,731,253.02 元，审计及验资费用 943,396.23 元，律师费用 301,886.79 元，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 30,237.06 元，印花税 48,187.41 元，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包含增值税。

附件 3
银行进账单

TY02



中國銀行

BANK OF CHINA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115133876

日期:2025年06月20日

收款入账号:380586184247

付款入账号:19030101040015612

收款人名称: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三门县支行营业部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银支行

金额: CNY195,550,282.22

人民币壹亿玖仟伍佰伍拾伍万零贰佰捌拾贰元贰角贰分

报文种类:hvps.111.001.01-客户发起汇兑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A100-普通汇兑

业务标识号:2025062081922283

发起行行号:103331003013

发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银支行

收支申报号:

业务编号:

接收行行号:104345753873

接收行名称:中国银行三门县支行

入账账号:380586184247

入账户名: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用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县支行

附言:三变科技募集资金款

本机构吸收的本外币存款依照《存款保险条例》受到保护。

交易机构:27015

交易渠道:其他

交易流水号:47738907-999

经办:

回单编号:2025062027718412

回单验证码:24213Y2VQGEW

打印时间:2025/06/20

打印次数: 1 次

询证函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中国银行三门县支行营业部(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本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转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函证经办人，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函证经办人：杨杜苹 电话：18705857981 邮编：311215

回函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润奥商务中心 T2 写字楼 24 楼函证中心

截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止，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贵行(户名：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号：380586184247)缴存的申购资金金额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6-2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030101040015612	RMB	195,550,282.22	三变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合计金额(大写)		壹亿玖仟伍佰伍拾伍万零贰佰捌拾贰元贰角贰分					

世谢印伟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专用章
3310220141418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盖章)
2025 年 6 月 20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25年6月20日 经办人: 薛华 职务: 柜员 电话: 83335456
复核人: 王世文 职务: 运营内控 电话: 83332194
系统处理签字: 薛华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本复印件仅供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验(2025)157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钟建国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年 10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验（2025）157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附件 6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s56000001/2021-00305242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证监会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2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文号: 主题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链接: 中国政府网 行业相关网站 政府网站年度榜单

主办单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版权所有: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网站标识码: bms56000001 京ICP备 05035542号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80号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 政府网站 找错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本复印件仅供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健验（2025）157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附件 7

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